

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编制并发布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6 部分组成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536-6257019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，结合单位工作实际，切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持续提升服务群众质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 条，其中，通过昌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9 条，包括机构职能信息 2 条，组织管理信息 3 条，政策文件信息 3 条，政府会议信息 1 条，规划计划信息 1 条，工作信息 9 条；通过“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信息系统”公开信息 6 条，包括法人任职信息、法人证书（副本）、2023 年工作总结、办公场所证明、2023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、资产负债表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年，全年共受理申请1件，比去年减少3件，减少75%，按时答复率100%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4年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健全制度、完善台账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未发生信息公开失泄密问题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按照目录要求规范发布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是依托昌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及时发布我单位机构职能、政策文件、工作信息等，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审核发布工作。同时，及时总结工作信息，通过市国动办微信公众号“潍坊国防动员”发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加强力量配备。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强业务培训。制定政务公开实施方案，开展信息公开专题培训，有效提高业务能力。三是健全工作机制。修订完善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2024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3 年问题整改情况

针对存在的“转载省、市政策规定数量不多，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传达不及时”等问题，我单位及时关注省、市政策规定发布情况，及时进行转载，确保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传达到位。

（二）2024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

信息公开需进一步规范，在信息内容和展示方式上仍需优化；处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时，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运用不够熟练，仍需加强学习。

（三）改进措施

一是学习借鉴先进单位工作经验，优化专题内容发布及展示方式。二是持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方面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2024 年，我单位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根据《昌乐县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明确的相关职责，持续抓好信息公开工作，目前，我单位涉及责任事项全部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2024 年，我单位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组织开展“国防动员知

识宣讲进党校”活动，邀请市国动办专家到县委党校开展“国防动员知识宣讲”。结合“防灾减灾日”、“安全生产月”、“警报试鸣日”、“全民国防教育日”、“国际减灾日”等时间节点，深入机关、学校、社区、企业开展国防动员宣传教育，向市民、中小学生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余份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六）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无。

（七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。无。

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

2025 年 1 月 8 日